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14日至2025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082539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9日

商 标

融铸

申 请 人 邯郸市融铸北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邯郸市经济开发区和谐大街19号A栋一层103

代理机构 河北一诺知识产权事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金属门把手；金属合页；铁板；金属门；窗用铁制品；金属百叶窗；金属大门；金属门板；金属窗框；金属门框